



王成国走访调研政法媒体

为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先行贡献更多媒体力量

本报记者 王乃召 王志浩

本报讯 1月29日下午,省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王成国走访调研法治日报浙江记者站、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和浙法传媒集团,看望慰问媒体工作者,勉励他们为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先行贡献更多媒体力量。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卫中强,浙江日报报业集团社长、党委书记姜军参加走访。

《法治日报》是中央政法委机关报,是全面依法治国新闻宣传与舆论引导的重要阵地。在法治日报社浙江记者站,王成国向全体工作人员致以新春问候,对《法治日报》长期以来对浙江政法系统的关心支持表示感谢。他指出,过去一年,法治日报社浙江记者站围绕浙江省委、省委政法委的决策部署,坚持正确舆论导向,深入基层挖掘典型、提炼经验,采写了许多有影响的新闻稿件,为全面宣传浙江改革发展稳定以

及平安浙江、法治浙江建设新成就,提高浙江美誉度,作出了积极贡献,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他希望在新的一年里,法治日报社浙江记者站注重发挥独特优势、用好宝贵资源,讲好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的平安浙江、法治浙江建设故事,深入宣传好、阐释好习近平法治思想。要紧紧围绕新中国成立75周年、平安浙江20周年等重要节点,回应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焦点,强引导、鼓士气、扬优势、扩影响、善斗争、守阵地,为总结宣传浙江政法系统的新创造、新经验和提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知名度、美誉度付出新努力、作出新贡献。

《浙江日报》是浙江历史上第一张在全省范围内公开出版发行的党报。王成国来到浙江日报报史馆,观看了反映浙江日报风雨历程的图片、实物和新闻作品,在这些珍贵的历史资料中感受新中国成立75年来浙江的沧桑巨变。他对浙报集团以“争

创新时代一流党报集团”为发展目标,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,积极布局党媒姓党、融合传播、文化引领、产业发展、党的建设“五个走在前”表示肯定,勉励集团立足潮头、勇发先声,继续以新闻推动社会进步为己任,持续关注更高水平的平安浙江、法治浙江建设,传播主流声音,弘扬主流价值,产出更多推动历史进步的新闻作品。

《浙江法治报》是由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主办、省委政法委主管的综合类法治媒体,2020年成立浙江浙法传媒集团,成为全国首家法治传媒集团。近年来,集团围绕我省政法中心工作,加快媒体融合步伐,不断拓展新型主阵地,形成报、网、端、微、视、智库等多种媒体形态的立体传播格局,实现了新闻宣传、媒体融合、事业发展各方面工作齐头并进。在浙法传媒集团,王成国考察省社会治理融媒体中心运行情况,与一线采编人员交流交谈,深入探讨了提升新

媒体传播力的方法路径,鼓励集团对标打造最强综合实力法治传媒集团目标,进一步做强内容、做强传播、做强实力,走好法治媒体高质量发展之路。他强调,要一体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,旗帜鲜明坚持党管宣传、党管意识形态,聚焦政法中心工作,特别是以平安浙江建设20周年为主线,深入挖掘平安浙江、法治浙江建设的生动实践,唱响浙江政法好声音。“故事是最好的载体”,要聚焦受众需求,掌握新媒体传播规律,把法治知识融入故事中,讲好法治建设和平安建设故事。要创新方式方法,坚持全党办报、群众办报,充分引导发动群众和政法干警参与,写出更多有底气、接地气的政法好新闻,营造积极向上的政法舆论生态,进一步凝聚新时代新征程我省政法事业发展强大正能量。

姚海涛、叶新、金炳雄、金波参加。

专车返乡过年



春节临近,仙居县人力社保局联合企业组织专车“点对点”免费送员工返乡过年,并为返乡员工赠送慰问大礼包,让员工高高兴兴回家过年。

图为1月28日,一家企业的甘肃籍员工在返乡过年专车上展示福字和慰问品。

新华社 王华斌 摄

在“浙”里坐标中看到光明轨迹

时评

特约评论员 徐甫俊

2024开年的之江大地,省两会的会场内外,“营商环境”是高频热词,《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是聚光“主角”。

省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高票通过《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。从整体理念到具体条文,代表、委员和广大群众广泛热议和点赞,表达关注和期许。

目光向上,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2019年10月审议通过、2020年1月开始施行;目光环顾,全国20余个省级行政区已经制定出台省级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。在这样的大背景之下,《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何以如此“聚光”——穿透具体条文、摆脱传统观念,我们或许可以在优化营商环境的“浙”里坐标中发现一些答案。

十分必要再次观察来时之路——2023年全省生产总值增长6%,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之中、多重挑战叠加的严峻考验之下,市场经营主体展现出坚定的决心、强韧的信心,迸发强劲的动力、澎湃的动能;优而更优的营商环境,是坚定决心、强韧信心的基底石,是强劲动力、澎湃动能的推进剂。

从风雨中走来,在大道上前行,我们始终不会忘记这个平实的道理:无论是市场还是市场经营主体,都如轮船一般,愈是壮大,愈是深入更广阔的深海大洋、经受更汹涌的大风大浪。我们更加坚定相信这个朴素的经验:于市场和市场经营主体,更稳固的优质营商环境,是更坚实的压舱石,是更强力的助推器。

从条例走进优化营商环境的“浙”里坐标,在优化营商环境的“浙”里坐标阅读条例,条例的大思路、大逻辑里,我们更明晰地看到“浙”里优化营商环境的未来光明轨迹。

站在今天的坐标,优化营商环境是

全方位、全链条的系统工程——这是条例的大思路。

市场管理、政务服务、要素支撑、数字赋能、创新支持,之江大地上,源源不断的优化营商环境大政策、实举措、微改革持续为市场经营主体供给发展动力、增强发展信心、拓展发展空间。同时,市场巨轮深入更广阔的深海大洋,一个个政策、一项项举措的叠加之效显得有些动能不足。基于整体理念、整合逻辑,综合性立法、统合性定规,让优化营商环境大政策的一枚枚创新“芯片”集成“电路”、实举措的一个个创新“应用”集成“架构”,优化营商环境的制度供给形成更加强大的推动力。

站在“浙”里的坐标,对政府部门的立规是超越“规范”的“防范”、超越“要求”的“追求”——这是条例的大逻辑。

从不同所有制企业差别化待遇到公共资源交易隐性壁垒,从市场经营主体准入不准营到市场经营主体退出难,之江大地上,面对市场领域的高频问题,政

府部门和工作人员展现出力求公平公正的公心、探索着优化服务的办法,汇聚成普遍的清正又舒心的行政作为。无论是公平竞争的政策,还是企业设立、经营、退出畅通便利的机制,“浙”里政府行为“规范”的“主流”之中,条例更大程度是防范纵然稀少亦不容忍的偏差行为、错误作为“支流”。从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增值化不足到惠企政策空转,从创新支持不够到精准治理不足,政府部门展现出“再进一步”的积极作为,更有着追求“再进一步”的强烈意愿。条例中诸多的“应当”在“浙”里不仅是对政府作为的制度“要求”,更是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更大勇气创新突破、追求实现“再进一步”成效实感的法治“底气”。

条例的制定和通过是优化营商环境“浙”里坐标中重要节点,更是以更坚实基础和更强大力度推进优化营商环境、推动市场巨轮由大向强深入更广阔深海大洋的更高起点。“浙”里优化营商环境的未来一定是优而更优的光明轨迹。